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5年施政報告》
退休保障事宜

目的

本文件向小組委員會委員闡述《2015年施政報告》中，有關退休保障的內容。

《2015年施政報告》

2. 行政長官在2015年1月14日發表《2015年施政報告》。有關退休保障的部分載於該報告的第114至119段，內容如下：

退休保障

114. 我上任不久便落實「長者生活津貼」，惠及超過42萬名長者，佔整體長者人口四成。

115. 去年8月，周永新教授團隊提交的《香港退休保障的未來發展研究報告》公布後，社會意見分歧。有意見支持團隊提出的老年金建議，認為「免審查、全民劃一金額」的退休保障是長者的應有權利；但亦有相當多意見反對任何免審查方案，堅持公共資源應投放在最有需要的長者，並提出財務可持續性和「誰來付鈔」等關鍵問題。報告中提及的包括免審查的老年金方案在內的4個全民退休保障建議，按推算將分別會在2030年至2050年耗盡退休基金資源。海外經驗顯示，「隨收隨支」的全民退休保障計劃遲早出現財政問題，往往須延後退休年齡、降低退休金水平或

增加供款率以改善財政狀況，調整過程漫長而痛苦。

116. 報告指出，全民退休保障不能單靠政府，亦要由僱主和僱員共同承擔。但社會上的討論顯示，僱主和僱員都抗拒額外供款或徵稅，因此就退休保障融資安排達成共識，未許樂觀。

117. 退休保障是非常重要的社會議題，扶貧委員會未來幾個月會為今年下半年啓動的公眾諮詢訂定框架及內容。我期待社會作理性和務實的討論，從長計議，凝聚共識。

118. 探討退休保障必須充分考慮不同政策選項的足夠性、可持續性、可承擔性及穩定性。香港的長遠經濟增長會因人口老化而放緩，政府在中、長期將面對更大的財政壓力，財政資源若要惠及全民，有經濟需要的長者所得款項難免相對減少。此外，我們應充分考慮現時退休保障多根支柱的角色及探討須作出的強化措施，並顧及社會珍惜的固有價值，包括自力更生、集中投放社會資源幫助最需要的人士，以及家庭成員互相支援等。政府會繼續改善強制性公積金的安排，包括推出有收費管制的「核心基金」，以回應「收費高、選擇難」的問題。

119. 政府認同應改善有需要的市民在退休後的生活保障。為突顯決心和承擔，我已要求財政司司長預留 500 億元，未雨綢繆。

扶貧委員會將於稍後舉行會議，跟進有關課題。

3. 有關周永新教授團隊提交的《香港退休保障的未來發展研究報告》的詳情，請參閱立法會 CB(2)2237/13-14(01)號文件。

總結

4. 請小組委員會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二零一五年一月